

中欧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
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欧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58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2,022,209.89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以追求标的指数长期增长的稳定收益为宗旨，在降低跟踪误差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的双重约束下构建指数化的投资组合。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p> <p>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p> <p>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 × 95% + 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

	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一般而言，本基金的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的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57,243.10
2. 本期利润	5,575,957.9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4,159,465.3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65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4%	0.02%	0.60%	0.01%	0.14%	0.01%
过去六个月	1.19%	0.02%	1.09%	0.01%	0.10%	0.01%
过去一年	2.51%	0.02%	2.35%	0.01%	0.16%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65%	0.02%	6.08%	0.01%	-0.43%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东波	基金经理	2024-01-16	-	9 年	历任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交易员,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管事业部投资主办助理。2017-09-28 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基金经理助理。
管志玉	基金经理 / 基金经理助理	2024-01-16	-	16 年	历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主办,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23-09-18 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基金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3、上表中“职务”指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其中管志玉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

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不存在非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6 次，为量化策略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发生的反向交易，公司内部风控对上述交易均履行相应控制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四季度，在 9 月末的一系列支持政策密集出台之后，经济基本面企稳并呈现边际修复状态。PMI 连续三个月位于扩张区间，其中非制造业 PMI 上行明显。地产成交量在政策出台之后先脉冲后有所回落，但同比增速韧性较强。发债提速和化债前置支撑基建延续小幅改善。消费温和修复，整体表现为以旧换新政策支持下的结构性改善。

四季度债券收益率整体呈下行态势。按月来看，10 月初，股债跷跷板效应较为明显，债券收益率先上后下，之后维持了一段时间的震荡。11 月，地方债一级发行平稳，对二级市场冲击较小，债券收益率整体下行。11 月末同业存款利率自律倡议出台，政治局会议“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地方债发行对资金面的影响可控，收益率继续下行。

展望下一阶段，信贷开门红、春节取现、大额 MLF 到期等因素或将对资金面有一定的扰动，但在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背景下，预计整体资金面将维持宽松，短端资产收益率性价比较好。目前收益率整体处于低位，需关注政策变化和机构行为，波动性可能加大。

报告期内，本基金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同时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50,997,192.94	94.15
	其中：债券	1,250,997,192.94	94.1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9,182.37	0.08
8	其他资产	76,664,413.21	5.77
9	合计	1,328,660,788.5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涉及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涉及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涉及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792,035.62	5.2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792,035.62	5.2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6,172,540.28	1.66
6	中期票据	40,825,248.22	4.1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143,207,368.82	117.35
9	其他	-	-
10	合计	1,250,997,192.94	128.4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403284	24 农业银行 CD284	900,000	88,613,147.84	9.10
2	112418405	24 华夏银行 CD405	900,000	88,604,243.51	9.10
3	112413176	24 深商银行 CD176	900,000	88,586,338.68	9.09
4	112416242	24 上海银行 CD242	900,000	88,586,243.51	9.09
5	112405397	24 建设银行 CD397	800,000	78,810,620.49	8.0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的处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其余前十大持有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涉及股票相关投资。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22.2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6,663,290.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76,664,413.2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66,074,384.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09,959,049.2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54,011,223.7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2,022,209.8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无申购、赎回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存在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批复文件、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更新；
- 2、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3、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ofund.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2日